

# 稳岗位 提技能 防失业 中小微企业失业保险费最高返还90%

昨日,记者从市人社局获悉,市人社局、财政局、税务局共同印发《关于做好2022年度失业保险稳岗位提技能防失业工作的通知》,其中提到,大型企业按企业及其职工上年度实际缴纳失业保险费的30%返还,中小微企业返还比例从60%最高提至90%。  
正观新闻·郑州晚报记者 李娜 通讯员 付鹏辉

## 哪些企业可享受返还政策? 返还比例是多少?

**返还对象包括:**  
在郑州市范围内依法参保登记、缴纳失业保险1年以上(含1年)并足额缴费,欠费企业在补缴欠费后可纳入返还范围;上年度未裁员或裁员率低于5.5%,对参保职工30人(含)以下的企业,裁员率放宽至不超过企业职工总数20%。社会团体、基金会、社会服务机构、律师事务所、会计事务所、以单位形式参保的个体工商户参照实施。  
**下列3类企业不予发放:**  
未正常参加失业保险的企业;审核时已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的企业(严重违法失信名单以官方机构查询为准);审核时已被列入破产清算或注销名单的“僵尸企业”。  
大型企业按企业及其职工上年度实际缴纳失业保险费的30%返还,中小微企业返还比例从60%最高提至90%。此项政策执行期限至2022年12月31日。

## 哪些情形可申请技能提升补贴?

正在领取失业保险金人员、参保职工取得职业资格证书或职业技能等级证书的,可按规定申请技能提升补贴;参保职工取得职业资格证书或职业技能等级证书的,可按规定申请技能提升补贴;技能提升补贴申领条件,继续放宽至企业在职职工参加失业保险一年以上。每人每年享受补贴次数最多不超过3次。按照初级(五级)1000元,中级(四级)1500元,高级(三级)2000元,不分级或未明确分级的,统一为1500元的标准申领技能提升补贴。其他技能提升补贴申领发放条件仍按照原政策执行。此项政策执行期限至2022年12月31日。  
同时,延续实施阶段性降低失业保险、工伤保险费率政策1年,执行期限至2023年4月30日。对上级文件明确的特困行业实施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缓缴期间免收滞纳金。

## 哪些情形可申领失业补助金?

对领取失业保险金期满仍未就业的失业人员、不符合领取失业保险金条件的参保失业人员,可以申领6个月的失业补助金。  
**发放标准:**参保缴费满1年(含)以上的,按每月360元计发;参保缴费满6个月不满1年的,按每月260元计发;参保缴费不满6个月或领取失业保险金期满仍未就业的,按每月180元计发。  
对参保不足一年的失业农民工发放3个月的临时生活补助,标准按每月260元计发。  
失业补助金和临时生活补助逐月发放。保障范围为202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期间新发生的参保失业人员,政策执行期限至2022年12月31日。

## 特困行业用电九五折

本报讯(正观新闻·郑州晚报记者 李娜)昨日,记者从省政府获悉,根据《关于对特困行业实行用电阶段性优惠的通知》,我省将以“打折”的方式,降低相关企业、个体工商户用电成本,促进消费持续恢复。  
此次用电阶段性优惠范围为文件明确的餐饮业、零售业、旅游业、民航业、公路水路铁路运输业等特困行业,省电力公司及各增量配电网企业在计收特困行业的企业及个体工商户电费时,原则上以2022年6~8月抄表电量,按当月到户电度电价水平的95%结算。  
6月至8月期间,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实施静态管理的市、县,经商相关部门同意后,可调整用电阶段性优惠政策实施时间。  
8月31日前,有关企业及个体工商户可通过当地公布的联系方式报送有关资料,也可直接提交至供电营业厅。其中,商业综合体、产业园区、物业、写字楼等非电网供电主体负责汇总供电区域内纳入优惠范围的企业及个体工商户电量电价等有关信息,集中申报。  
各县(市、区)供电企业从6月起通过逐月结算、统一清算等方式,对实行用电阶段性优惠的企业及个体工商户,按到户电度电价水平的95%结算电费。省电力公司统筹保量保价优先发电及其他低价电源的富余电量予以保障。

## 全过程防控职业院校实习实训风险 未经审查备案医院 不得接受医学类实习生

本报讯(正观新闻·郑州晚报记者 张竞跃)记者昨日从省教育厅获悉,我省日前印发通知,推进职业院校实习管理工作规范化、制度化,建立并完善覆盖职业院校学生实习实训全过程的风险防控工作机制。  
**建立实习问题台账 实行销号管理**  
根据通知,各级教育行政部门要建立所属学校实习问题台账,实行销号管理,对于连续因同一问题列入台账的职业院校,上级教育行政部门要通报学校、处理有关责任人。触犯《职业教育法》相关规定的,要责令学校暂停招生、限期整顿;逾期不整顿或者经整顿仍达不到要求的,吊销办学许可证或者责令停止办学,同时将有责任人和实习单位违法线索通告司法机关。  
各医学类职业院校和开设有医药护理类专业的职业学校,要加强医学类专业学生实习管理,具体措施包括:全面梳理、排查学生实习工作的各环节可能存在的风险隐患,列为风险台账,逐个销号处理,要根据新要求、新形势修订有关应急预案,同时加强实习指导教师培训,把学生实习风险降至最低;承担医学类专业学生实习的医院一般应达到二级医院标准,能提供满足学生实习、生活的必要条件,学校要对医院资格进行认真审查,并对符合条件的医院向省教育厅报备,省教育厅将联合省卫健委对实习医院进行集中审查备案,未经审查备案的医院不得接受我省职业院校实习生。未接受岗前安全教育不得安排外出实习  
通知明确,对未接受实习岗前安全教育的学生,各职业院校不得安排外出实习。  
通知要求,要落实教育部、银保监会为学生实习实训购置保险的有关要求,做到参加实习实训的学生人人参保、应保尽保,保险必须覆盖学生实习全过程、全时段;实习保险被保险人为职业院校或实习单位的,保险必须约定赔付对象是参加实习的学生本人或其法定受益人,须在保险合同中附有本批次实习所有学生名单。

## 缴存基数和比例有调整 公积金月缴存额上限为5782元

本报讯(正观新闻·郑州晚报记者 曹婷)昨日,记者获悉,郑州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已公布《关于调整2022年度住房公积金缴存基数和缴存比例的通知》,明确2022年度住房公积金月缴存额上限为5782元。2022年度住房公积金缴存时间为2022年7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  
**缴存比例调整要求:**郑州住房公积金缴存比例为单位和职工个人各5%~12%。缴存单位可在5%~12%的缴存比例区间内,自主确定住房公积金缴存比例。  
**缴存单位基数:**  
郑州市统计部门公布的2021年度全市非私营单位在岗职工平均工资为96365元,按照住房公积金月缴存基数原则上不得超过统计部门公布的的上一年度职工平均工资3倍的意见,确定2022年度住房公积金月缴存基数上限为24091元,住房公积金月缴存额上限为5782元。按照郑州市2021年度最低工资标准为2000元,确定住房公积金月缴存基数下限为2000元,住房公积金月缴存额下限为200元。  
**灵活就业人员缴存基数:**  
2022年度灵活就业人员住房公积金缴存比例为20%。根据郑州市统计部门公布的2021年度全市城镇私有企业职工平均工资为55746元,确定住房公积金月缴存基数上限为13937元,住房公积金月缴存额上限为2787元;灵活就业人员住房公积金月缴存基数下限为2785元,住房公积金月缴存额下限为557元。